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提交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上会稿）》（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上会稿）》”）等相关文件。

2022年9月1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召开2022年第75次上市委员会审议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会议审议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对本次发行事项相关文件及《募集说明书（上会稿）》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和补充完善，主要修订为增加“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潜在风险”相关的重大事项提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上会稿）》等相关文件。

根据本次发行项目进展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原募集说明书中“（上会稿）”表述改成“（注册稿）”并更新了日期，形成了《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将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履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程序，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作出

的予以注册或不予注册的决定文件后另行公告。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日